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编号：临 2013-008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在福建省厦门市龙净环保厦门基地办公大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召开的通知于 2013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监事，由监事会主席张岩先生主持，本次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方式表决，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 一、审议通过《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通过《2012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发表独立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2 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 1、公司 2012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
- 2、201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2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4、我们保证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承诺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审议通过《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通过《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独立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

2、2013 年度第一季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承诺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以上议案中《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2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份的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3 年 4 月 24 日